

证券代码：839769

证券简称：惠美股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1.5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34.2595 万元。	根据公司本次股份回购结果对应修改。
3.1.5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434.259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根据公司本次股份回购结果对应修改。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鉴于公司拟变更股份回购注销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同时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要约回购公司股

份方案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以上条款以实际回购结果注销股份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